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1928年,被称为“文坛怪杰”的辜鸿铭逝世,学界大佬纷纷撰文追思。著名学者吴宓在《大公报》上写道:“二十余年前,吾侨束发入塾,即闻辜氏之名,云其精通西文,对读其所译 William Cowper 之《痴汉骑马歌》John Gilpin's Ride。辜氏译此诗,为吾国人介绍西洋诗歌之始。”

吴宓的话,前一句说得真切,后一句说得失据。我们按通行的说法,即商务印书馆1905年出版了《痴汉骑马歌》(英文对照本),确定在此之前,梁启超译出了拜伦的《端志安》(1903年);王韬译出了《法国国歌》(1873年)。尽管钱锺书一口咬定译于1865年的朗费罗《人生颂》乃是中国最早的译诗,但有学者指出,“最早”,其实可以追溯至林则徐组织编译的《四洲志》。不管怎样,中国近代诗歌翻译史上最让人津津乐道的,非《痴汉骑马歌》莫属。

自从辜鸿铭把英国诗人威廉·柯柏(1731-1800)《痴汉骑马歌》译成中文后,这个文本便被赞为“外翻中”的典范,一百年来,竟无异议。

此诗原作题目可直译为《布贩约翰·基尔宾的趣事》,描述有个叫基尔宾的商人,在结婚纪念日与妻儿出游过程中遇到一系列趣事。全诗63节,每节4行。辜鸿铭把书名译为“痴汉骑马歌”,堪称点睛之笔。确实,主人公在书中的表现,用一个“痴”字来勾勒,真是再贴切不过。

一般认为,辜鸿铭采用“意译”处理这首古诗。所谓“意译”,可以理解为译文根据原文的大意来翻译,它强调译语文化体系和原语文化体系的相对独立性。当然,“意译”隐含的潜台词,往往有不如直译还原度高,甚至有“不准确”的代名词的意味。

英汉语文巨大的差异性,加上白话文运动八字还没一撇,要把外国诗歌用中国古典诗歌的格式来转化和表达,并且让读者乐意接受,其难度可想而知。梁启超在翻译《端志安》后感叹:“翻译本属至难之业,翻译诗歌尤属难中之难。本篇中国调译外国意,填谱选韵,在在窒碍,万不能尽如原意……”又比如新文化运动的两位主将,鲁迅译海涅的诗(1914年):“余泪泛澜兮繁花,余声悱兮莺莺。少女子兮,使君心其爱余,余将捧繁花而献之。流莺鸣其嚶嚶兮,旁吾欢之罟罟。”显然太古雅了;而胡适译《六男半行》(1908年):“半里复半里,半里向前驰。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男儿前进耳,会须夺炮归。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又太“白开水”了。《痴汉骑马歌》之所以获得有识之士一致好评,应当说,它把意译和直译结合得非常完美,达到了非常高的境界。近代翻译名家伍光建对这篇译作极其推崇:“辜氏用五古体译此诗,把诗人的风趣和诗中主角布贩子的天真烂漫,特别是他那股痴呆味儿都译出了,读来十分亲切。”

全诗第一节:“昔有富家翁,饶财且有名。身为团练长,家居伦敦城。”一看这段文字,读者就闻到了“一股乐府诗《陌上桑》《木兰辞》的味道。但要说它只是“意译”,错了,人家摆放在那儿的汉字,跟英文完全对应。比如原作“民兵”一词,辜译作“团练”,非常准确,因原作发表时间正是中国的清代,故在风格和语气上竟然一点不违和。倒是直译“民兵”的后果,势必直接葬送了富有时代特征的气息。

我甚至以为第11节中“鞭声何得得,轮影何团团”两句,实在要比原作“Smack went the whip, round went the wheels”来得传神得多。尤其让人拍案叫绝的是,原作第15节里出现了一个叫Betty(贝蒂)的女仆,辜鸿铭竟然“视而不见”,直接用了个非常中国化的名字——秋香。呵呵,“唐伯虎点秋香”里的秋香,一个在中国无人不晓的聪明、伶俐的丫鬟形象,凸现眼前。想象一下,倘若译成“贝蒂忽来报”,那该是多么乏味和无趣!

话说有一天,著名教授伍蠡甫让我去他家拿林琴南赠予他父亲伍光建的一只铜墨盒(上面镌刻着林琴南的画作),用于拍照制版。伍教授学贯中西,我给他看《中国近代文学大系》“翻译文学集”主编施蛰存先生初定的选目,希望他提点意见或建议。哪知他似乎什么也没看到,只盯着“痴汉骑马歌”几个字,一个劲地说:“译得真好,译得真好!”然后居然背了好几节给我听,就像背小时候学过的儿歌。毫无疑问,伍教授深受伍光建的影响,父子两代人,都是《痴汉骑马歌》的“粉丝”。

附带提一下,1782年威廉·柯柏写出《痴汉骑马歌》,英国《公众广告报》最先刊登了这首诗,1785年与威廉·柯柏的著作《任务》一起出版。后引发被誉为“现代图画书之父”的伦道夫·凯迪克(1846-1886)的极大兴趣,他为它配上精美的插图,于1878年出版,其中以基尔宾骑马飞奔的画面最为经典。此书出版后大受欢迎。如今,全球绘本大奖“凯迪克奖”奖牌的反面,便是这幅插画。

最近聚会,某微信群的主题是鲅鱼馅饺子。此群由八位上海人和一位山东人组成。山东友人包饺子是他的拿手戏,这顿海鲜菜当配角、饺子才是主角的饭局意义非凡。从购买黑面粉自己擀饺子皮直到到饺子上桌,我们沉浸在如宗教般虔诚的气氛里,欢乐在这顿饺子里吹弹可破。等每人一瓣蒜头发好,酒也倒上了,不知是否用力过猛,第一口饺子下肚,我们面面相觑,不好评价。上海友人悄悄用牙嚼嚼,馅料里好像缺少点白酒啊……在山东友人期待的小眼神里,我抛砖引玉:“真是氛围美食。”

从仪式感和所承载的乡土情怀的浓度来说,饺子是独一无二中华料理。但在南方,饺子的食用意义远大于文化情感的附加意义,且改良了造型和饺皮厚度。锅贴是海派饺子的主流,在我看来就是生煎馒头的月牙形变种。四川钟水饺是扁平的纯猪肉水饺,淋上红油辣子花椒香菜等搅拌调味。广东虾饺,饱满弹脆的虾裹在盈透的皮里,是早茶“一盅两件”中的“常在”。周作人说,“中国南北两路的点心,根本性质上有一个很大的区别。简单的下一句断语,北方的点心是常食的性质,南方的则是闲食。”据说唐代以前饺子馄饨并无二致,后来馄饨慢慢形成独立品类,在南方发扬光大且形成不少分支:粤港云吞,福建扁食,四川抄手,江西清汤……馄饨和饺子透露着南北两种膳食文化及人文特色。饺子实在,馄饨精细,饺子强调馅料,馄饨讲究汤料,外形也能看出北方人的爽直与南方人的灵秀。

在北方,不善庖厨的人,都对包饺子有着非比寻常与技术自矜。饺子皮必须自己擀,黑面粉精白粉和水的比例秘而不宣,至于馅料,都有一套严格恪守的家传秘笈。在我吃过的海味饺子里,胶东半岛的Q弹墨鱼饺和大连颗颗爆浆的海胆饺子才是最爱,鲅鱼饺无论如何也吃不来。还有天津的素饺子“津味素”素

其实已经知道,而奶奶被蒙在鼓里,寻找仍在继续。到最后,镜头摇到奈良民俗祭的大场面中,鼓点、舞蹈,扬起的情绪愈欢乐,希望却像风筝随风飘摇,愈离愈远。影片结尾是奈良一条狭窄的街道,三个人列队往前走,饰

记得二十多年前在东京,我跟着那位从青岛返回日本一代遗孤的姐姐姐夫,去弟弟开的日本烧烤店用餐,客人清一色城里人打扮,侍者却都是乡下老太太模样,咋咋呼呼大呼小叫送酒端肉,跌跌撞撞忙作一团。这烧烤店每个榻榻米桌上都燃着炉子,木炭上搁一块铁丝网,蘸过调料的肉在火上“刺啦刺啦”响,然而

大堂里连一根排气管烟也没有,满屋子像着了火一样。那位削瘦的弟弟掌柜穿着油腻的工作服跑步过来问候恩人姐夫,百般辛苦都写在脸上。可是相比《又见奈良》中那些一代二代以至三代遗孤的生活状态,能有这样一家店,应该说他的运气算不错的。

至于《又见奈良》电影的剧本写作、拍摄技巧、获奖情况什么的我就不多言了,此剧由著名电影导演河濑直美和贾樟柯监制,由蔡明亮这样的御用摄影师掌镜,剪辑配乐都是圈内顶尖人物。后来我又找到拍摄过程的纪录片看,再看了鹏飞导演前一部电影《米花之味》,中国的后导演的才华令人折服。

痴汉骑马歌

西坡

1928年,被称为“文坛怪杰”的辜鸿铭逝世,学界大佬纷纷撰文追思。著名学者吴宓在《大公报》上写道:“二十余年前,吾侨束发入塾,即闻辜氏之名,云其精通西文,对读其所译 William Cowper 之《痴汉骑马歌》John Gilpin's Ride。辜氏译此诗,为吾国人介绍西洋诗歌之始。”

吴宓的话,前一句说得真切,后一句说得失据。我们按通行的说法,即商务印书馆1905年出版了《痴汉骑马歌》(英文对照本),确定在此之前,梁启超译出了拜伦的《端志安》(1903年);王韬译出了《法国国歌》(1873年)。尽管钱锺书一口咬定译于1865年的朗费罗《人生颂》乃是中国最早的译诗,但有学者指出,“最早”,其实可以追溯至林则徐组织编译的《四洲志》。不管怎样,中国近代诗歌翻译史上最让人津津乐道的,非《痴汉骑马歌》莫属。

自从辜鸿铭把英国诗人威廉·柯柏(1731-1800)《痴汉骑马歌》译成中文后,这个文本便被赞为“外翻中”的典范,一百年来,竟无异议。

此诗原作题目可直译为《布贩约翰·基尔宾的趣事》,描述有个叫基尔宾的商人,在结婚纪念日与妻儿出游过程中遇到一系列趣事。全诗63节,每节4行。辜鸿铭把书名译为“痴汉骑马歌”,堪称点睛之笔。确实,主人公在书中的表现,用一个“痴”字来勾勒,真是再贴切不过。

一般认为,辜鸿铭采用“意译”处理这首古诗。所谓“意译”,可以理解为译文根据原文的大意来翻译,它强调译语文化体系和原语文化体系的相对独立性。当然,“意译”隐含的潜台词,往往有不如直译还原度高,甚至有“不准确”的代名词的意味。

英汉语文巨大的差异性,加上白话文运动八字还没一撇,要把外国诗歌用中国古典诗歌的格式来转化和表达,并且让读者乐意接受,其难度可想而知。梁启超在翻译《端志安》后感叹:“翻译本属至难之业,翻译诗歌尤属难中之难。本篇中国调译外国意,填谱选韵,在在窒碍,万不能尽如原意……”又比如新文化运动的两位主将,鲁迅译海涅的诗(1914年):“余泪泛澜兮繁花,余声悱兮莺莺。少女子兮,使君心其爱余,余将捧繁花而献之。流莺鸣其嚶嚶兮,旁吾欢之罟罟。”显然太古雅了;而胡适译《六男半行》(1908年):“半里复半里,半里向前驰。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男儿前进耳,会须夺炮归。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又太“白开水”了。《痴汉骑马歌》之所以获得有识之士一致好评,应当说,它把意译和直译结合得非常完美,达到了非常高的境界。近代翻译名家伍光建对这篇译作极其推崇:“辜氏用五古体译此诗,把诗人的风趣和诗中主角布贩子的天真烂漫,特别是他那股痴呆味儿都译出了,读来十分亲切。”

全诗第一节:“昔有富家翁,饶财且有名。身为团练长,家居伦敦城。”一看这段文字,读者就闻到了“一股乐府诗《陌上桑》《木兰辞》的味道。但要说它只是“意译”,错了,人家摆放在那儿的汉字,跟英文完全对应。比如原作“民兵”一词,辜译作“团练”,非常准确,因原作发表时间正是中国的清代,故在风格和语气上竟然一点不违和。倒是直译“民兵”的后果,势必直接葬送了富有时代特征的气息。

我甚至以为第11节中“鞭声何得得,轮影何团团”两句,实在要比原作“Smack went the whip, round went the wheels”来得传神得多。尤其让人拍案叫绝的是,原作第15节里出现了一个叫Betty(贝蒂)的女仆,辜鸿铭竟然“视而不见”,直接用了个非常中国化的名字——秋香。呵呵,“唐伯虎点秋香”里的秋香,一个在中国无人不晓的聪明、伶俐的丫鬟形象,凸现眼前。想象一下,倘若译成“贝蒂忽来报”,那该是多么乏味和无趣!

话说有一天,著名教授伍蠡甫让我去他家拿林琴南赠予他父亲伍光建的一只铜墨盒(上面镌刻着林琴南的画作),用于拍照制版。伍教授学贯中西,我给他看《中国近代文学大系》“翻译文学集”主编施蛰存先生初定的选目,希望他提点意见或建议。哪知他似乎什么也没看到,只盯着“痴汉骑马歌”几个字,一个劲地说:“译得真好,译得真好!”然后居然背了好几节给我听,就像背小时候学过的儿歌。毫无疑问,伍教授深受伍光建的影响,父子两代人,都是《痴汉骑马歌》的“粉丝”。

附带提一下,1782年威廉·柯柏写出《痴汉骑马歌》,英国《公众广告报》最先刊登了这首诗,1785年与威廉·柯柏的著作《任务》一起出版。后引发被誉为“现代图画书之父”的伦道夫·凯迪克(1846-1886)的极大兴趣,他为它配上精美的插图,于1878年出版,其中以基尔宾骑马飞奔的画面最为经典。此书出版后大受欢迎。如今,全球绘本大奖“凯迪克奖”奖牌的反面,便是这幅插画。

最近聚会,某微信群的主题是鲅鱼馅饺子。此群由八位上海人和一位山东人组成。山东友人包饺子是他的拿手戏,这顿海鲜菜当配角、饺子才是主角的饭局意义非凡。从购买黑面粉自己擀饺子皮直到到饺子上桌,我们沉浸在如宗教般虔诚的气氛里,欢乐在这顿饺子里吹弹可破。等每人一瓣蒜头发好,酒也倒上了,不知是否用力过猛,第一口饺子下肚,我们面面相觑,不好评价。上海友人悄悄用牙嚼嚼,馅料里好像缺少点白酒啊……在山东友人期待的小眼神里,我抛砖引玉:“真是氛围美食。”

从仪式感和所承载的乡土情怀的浓度来说,饺子是独一无二中华料理。但在南方,饺子的食用意义远大于文化情感的附加意义,且改良了造型和饺皮厚度。锅贴是海派饺子的主流,在我看来就是生煎馒头的月牙形变种。四川钟水饺是扁平的纯猪肉水饺,淋上红油辣子花椒香菜等搅拌调味。广东虾饺,饱满弹脆的虾裹在盈透的皮里,是早茶“一盅两件”中的“常在”。周作人说,“中国南北两路的点心,根本性质上有一个很大的区别。简单的下一句断语,北方的点心是常食的性质,南方的则是闲食。”据说唐代以前饺子馄饨并无二致,后来馄饨慢慢形成独立品类,在南方发扬光大且形成不少分支:粤港云吞,福建扁食,四川抄手,江西清汤……馄饨和饺子透露着南北两种膳食文化及人文特色。饺子实在,馄饨精细,饺子强调馅料,馄饨讲究汤料,外形也能看出北方人的爽直与南方人的灵秀。

在北方,不善庖厨的人,都对包饺子有着非比寻常与技术自矜。饺子皮必须自己擀,黑面粉精白粉和水的比例秘而不宣,至于馅料,都有一套严格恪守的家传秘笈。在我吃过的海味饺子里,胶东半岛的Q弹墨鱼饺和大连颗颗爆浆的海胆饺子才是最爱,鲅鱼饺无论如何也吃不来。还有天津的素饺子“津味素”素

其实已经知道,而奶奶被蒙在鼓里,寻找仍在继续。到最后,镜头摇到奈良民俗祭的大场面中,鼓点、舞蹈,扬起的情绪愈欢乐,希望却像风筝随风飘摇,愈离愈远。影片结尾是奈良一条狭窄的街道,三个人列队往前走,饰

记得二十多年前在东京,我跟着那位从青岛返回日本一代遗孤的姐姐姐夫,去弟弟开的日本烧烤店用餐,客人清一色城里人打扮,侍者却都是乡下老太太模样,咋咋呼呼大呼小叫送酒端肉,跌跌撞撞忙作一团。这烧烤店每个榻榻米桌上都燃着炉子,木炭上搁一块铁丝网,蘸过调料的肉在火上“刺啦刺啦”响,然而

大堂里连一根排气管烟也没有,满屋子像着了火一样。那位削瘦的弟弟掌柜穿着油腻的工作服跑步过来问候恩人姐夫,百般辛苦都写在脸上。可是相比《又见奈良》中那些一代二代以至三代遗孤的生活状态,能有这样一家店,应该说他的运气算不错的。

至于《又见奈良》电影的剧本写作、拍摄技巧、获奖情况什么的我就不多言了,此剧由著名电影导演河濑直美和贾樟柯监制,由蔡明亮这样的御用摄影师掌镜,剪辑配乐都是圈内顶尖人物。后来我又找到拍摄过程的纪录片看,再看了鹏飞导演前一部电影《米花之味》,中国的后导演的才华令人折服。

2025年4月4日 星期六

新民网: www.xinmin.cn 24小时读者热线: 962555 编辑邮箱: wup@xmnews.com.cn 读者来信: dzlx@xmnews.com.cn

首席编辑: 吴南瑶

11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痴汉骑马歌

西坡

1928年,被称为“文坛怪杰”的辜鸿铭逝世,学界大佬纷纷撰文追思。著名学者吴宓在《大公报》上写道:“二十余年前,吾侨束发入塾,即闻辜氏之名,云其精通西文,对读其所译 William Cowper 之《痴汉骑马歌》John Gilpin's Ride。辜氏译此诗,为吾国人介绍西洋诗歌之始。”

吴宓的话,前一句说得真切,后一句说得失据。我们按通行的说法,即商务印书馆1905年出版了《痴汉骑马歌》(英文对照本),确定在此之前,梁启超译出了拜伦的《端志安》(1903年);王韬译出了《法国国歌》(1873年)。尽管钱锺书一口咬定译于1865年的朗费罗《人生颂》乃是中国最早的译诗,但有学者指出,“最早”,其实可以追溯至林则徐组织编译的《四洲志》。不管怎样,中国近代诗歌翻译史上最让人津津乐道的,非《痴汉骑马歌》莫属。

自从辜鸿铭把英国诗人威廉·柯柏(1731-1800)《痴汉骑马歌》译成中文后,这个文本便被赞为“外翻中”的典范,一百年来,竟无异议。

此诗原作题目可直译为《布贩约翰·基尔宾的趣事》,描述有个叫基尔宾的商人,在结婚纪念日与妻儿出游过程中遇到一系列趣事。全诗63节,每节4行。辜鸿铭把书名译为“痴汉骑马歌”,堪称点睛之笔。确实,主人公在书中的表现,用一个“痴”字来勾勒,真是再贴切不过。

一般认为,辜鸿铭采用“意译”处理这首古诗。所谓“意译”,可以理解为译文根据原文的大意来翻译,它强调译语文化体系和原语文化体系的相对独立性。当然,“意译”隐含的潜台词,往往有不如直译还原度高,甚至有“不准确”的代名词的意味。

英汉语文巨大的差异性,加上白话文运动八字还没一撇,要把外国诗歌用中国古典诗歌的格式来转化和表达,并且让读者乐意接受,其难度可想而知。梁启超在翻译《端志安》后感叹:“翻译本属至难之业,翻译诗歌尤属难中之难。本篇中国调译外国意,填谱选韵,在在窒碍,万不能尽如原意……”又比如新文化运动的两位主将,鲁迅译海涅的诗(1914年):“余泪泛澜兮繁花,余声悱兮莺莺。少女子兮,使君心其爱余,余将捧繁花而献之。流莺鸣其嚶嚶兮,旁吾欢之罟罟。”显然太古雅了;而胡适译《六男半行》(1908年):“半里复半里,半里向前驰。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男儿前进耳,会须夺炮归。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又太“白开水”了。《痴汉骑马歌》之所以获得有识之士一致好评,应当说,它把意译和直译结合得非常完美,达到了非常高的境界。近代翻译名家伍光建对这篇译作极其推崇:“辜氏用五古体译此诗,把诗人的风趣和诗中主角布贩子的天真烂漫,特别是他那股痴呆味儿都译出了,读来十分亲切。”

全诗第一节:“昔有富家翁,饶财且有名。身为团练长,家居伦敦城。”一看这段文字,读者就闻到了“一股乐府诗《陌上桑》《木兰辞》的味道。但要说它只是“意译”,错了,人家摆放在那儿的汉字,跟英文完全对应。比如原作“民兵”一词,辜译作“团练”,非常准确,因原作发表时间正是中国的清代,故在风格和语气上竟然一点不违和。倒是直译“民兵”的后果,势必直接葬送了富有时代特征的气息。

我甚至以为第11节中“鞭声何得得,轮影何团团”两句,实在要比原作“Smack went the whip, round went the wheels”来得传神得多。尤其让人拍案叫绝的是,原作第15节里出现了一个叫Betty(贝蒂)的女仆,辜鸿铭竟然“视而不见”,直接用了个非常中国化的名字——秋香。呵呵,“唐伯虎点秋香”里的秋香,一个在中国无人不晓的聪明、伶俐的丫鬟形象,凸现眼前。想象一下,倘若译成“贝蒂忽来报”,那该是多么乏味和无趣!

话说有一天,著名教授伍蠡甫让我去他家拿林琴南赠予他父亲伍光建的一只铜墨盒(上面镌刻着林琴南的画作),用于拍照制版。伍教授学贯中西,我给他看《中国近代文学大系》“翻译文学集”主编施蛰存先生初定的选目,希望他提点意见或建议。哪知他似乎什么也没看到,只盯着“痴汉骑马歌”几个字,一个劲地说:“译得真好,译得真好!”然后居然背了好几节给我听,就像背小时候学过的儿歌。毫无疑问,伍教授深受伍光建的影响,父子两代人,都是《痴汉骑马歌》的“粉丝”。

附带提一下,1782年威廉·柯柏写出《痴汉骑马歌》,英国《公众广告报》最先刊登了这首诗,1785年与威廉·柯柏的著作《任务》一起出版。后引发被誉为“现代图画书之父”的伦道夫·凯迪克(1846-1886)的极大兴趣,他为它配上精美的插图,于1878年出版,其中以基尔宾骑马飞奔的画面最为经典。此书出版后大受欢迎。如今,全球绘本大奖“凯迪克奖”奖牌的反面,便是这幅插画。

最近聚会,某微信群的主题是鲅鱼馅饺子。此群由八位上海人和一位山东人组成。山东友人包饺子是他的拿手戏,这顿海鲜菜当配角、饺子才是主角的饭局意义非凡。从购买黑面粉自己擀饺子皮直到到饺子上桌,我们沉浸在如宗教般虔诚的气氛里,欢乐在这顿饺子里吹弹可破。等每人一瓣蒜头发好,酒也倒上了,不知是否用力过猛,第一口饺子下肚,我们面面相觑,不好评价。上海友人悄悄用牙嚼嚼,馅料里好像缺少点白酒啊……在山东友人期待的小眼神里,我抛砖引玉:“真是氛围美食。”

从仪式感和所承载的乡土情怀的浓度来说,饺子是独一无二中华料理。但在南方,饺子的食用意义远大于文化情感的附加意义,且改良了造型和饺皮厚度。锅贴是海派饺子的主流,在我看来就是生煎馒头的月牙形变种。四川钟水饺是扁平的纯猪肉水饺,淋上红油辣子花椒香菜等搅拌调味。广东虾饺,饱满弹脆的虾裹在盈透的皮里,是早茶“一盅两件”中的“常在”。周作人说,“中国南北两路的点心,根本性质上有一个很大的区别。简单的下一句断语,北方的点心是常食的性质,南方的则是闲食。”据说唐代以前饺子馄饨并无二致,后来馄饨慢慢形成独立品类,在南方发扬光大且形成不少分支:粤港云吞,福建扁食,四川抄手,江西清汤……馄饨和饺子透露着南北两种膳食文化及人文特色。饺子实在,馄饨精细,饺子强调馅料,馄饨讲究汤料,外形也能看出北方人的爽直与南方人的灵秀。

在北方,不善庖厨的人,都对包饺子有着非比寻常与技术自矜。饺子皮必须自己擀,黑面粉精白粉和水的比例秘而不宣,至于馅料,都有一套严格恪守的家传秘笈。在我吃过的海味饺子里,胶东半岛的Q弹墨鱼饺和大连颗颗爆浆的海胆饺子才是最爱,鲅鱼饺无论如何也吃不来。还有天津的素饺子“津味素”素

其实已经知道,而奶奶被蒙在鼓里,寻找仍在继续。到最后,镜头摇到奈良民俗祭的大场面中,鼓点、舞蹈,扬起的情绪愈欢乐,希望却像风筝随风飘摇,愈离愈远。影片结尾是奈良一条狭窄的街道,三个人列队往前走,饰

记得二十多年前在东京,我跟着那位从青岛返回日本一代遗孤的姐姐姐夫,去弟弟开的日本烧烤店用餐,客人清一色城里人打扮,侍者却都是乡下老太太模样,咋咋呼呼大呼小叫送酒端肉,跌跌撞撞忙作一团。这烧烤店每个榻榻米桌上都燃着炉子,木炭上搁一块铁丝网,蘸过调料的肉在火上“刺啦刺啦”响,然而

大堂里连一根排气管烟也没有,满屋子像着了火一样。那位削瘦的弟弟掌柜穿着油腻的工作服跑步过来问候恩人姐夫,百般辛苦都写在脸上。可是相比《又见奈良》中那些一代二代以至三代遗孤的生活状态,能有这样一家店,应该说他的运气算不错的。

至于《又见奈良》电影的剧本写作、拍摄技巧、获奖情况什么的我就不多言了,此剧由著名电影导演河濑直美和贾樟柯监制,由蔡明亮这样的御用摄影师掌镜,剪辑配乐都是圈内顶尖人物。后来我又找到拍摄过程的纪录片看,再看了鹏飞导演前一部电影《米花之味》,中国的后导演的才华令人折服。

2025年4月4日 星期六

新民网: www.xinmin.cn 24小时读者热线: 962555 编辑邮箱: wup@xmnews.com.cn 读者来信: dzlx@xmnews.com.cn

首席编辑: 吴南瑶

11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痴汉骑马歌

西坡

1928年,被称为“文坛怪杰”的辜鸿铭逝世,学界大佬纷纷撰文追思。著名学者吴宓在《大公报》上写道:“二十余年前,吾侨束发入塾,即闻辜氏之名,云其精通西文,对读其所译 William Cowper 之《痴汉骑马歌》John Gilpin's Ride。辜氏译此诗,为吾国人介绍西洋诗歌之始。”

吴宓的话,前一句说得真切,后一句说得失据。我们按通行的说法,即商务印书馆1905年出版了《痴汉骑马歌》(英文对照本),确定在此之前,梁启超译出了拜伦的《端志安》(1903年);王韬译出了《法国国歌》(1873年)。尽管钱锺书一口咬定译于1865年的朗费罗《人生颂》乃是中国最早的译诗,但有学者指出,“最早”,其实可以追溯至林则徐组织编译的《四洲志》。不管怎样,中国近代诗歌翻译史上最让人津津乐道的,非《痴汉骑马歌》莫属。

自从辜鸿铭把英国诗人威廉·柯柏(1731-1800)《痴汉骑马歌》译成中文后,这个文本便被赞为“外翻中”的典范,一百年来,竟无异议。

此诗原作题目可直译为《布贩约翰·基尔宾的趣事》,描述有个叫基尔宾的商人,在结婚纪念日与妻儿出游过程中遇到一系列趣事。全诗63节,每节4行。辜鸿铭把书名译为“痴汉骑马歌”,堪称点睛之笔。确实,主人公在书中的表现,用一个“痴”字来勾勒,真是再贴切不过。

一般认为,辜鸿铭采用“意译”处理这首古诗。所谓“意译”,可以理解为译文根据原文的大意来翻译,它强调译语文化体系和原语文化体系的相对独立性。当然,“意译”隐含的潜台词,往往有不如直译还原度高,甚至有“不准确”的代名词的意味。

英汉语文巨大的差异性,加上白话文运动八字还没一撇,要把外国诗歌用中国古典诗歌的格式来转化和表达,并且让读者乐意接受,其难度可想而知。梁启超在翻译《端志安》后感叹:“翻译本属至难之业,翻译诗歌尤属难中之难。本篇中国调译外国意,填谱选韵,在在窒碍,万不能尽如原意……”又比如新文化运动的两位主将,鲁迅译海涅的诗(1914年):“余泪泛澜兮繁花,余声悱兮莺莺。少女子兮,使君心其爱余,余将捧繁花而献之。流莺鸣其嚶嚶兮,旁吾欢之罟罟。”显然太古雅了;而胡适译《六男半行》(1908年):“半里复半里,半里向前驰。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男儿前进耳,会须夺炮归。驰驱入死地,六百好男儿。”又太“白开水”了。《痴汉骑马歌》之所以获得有识之士一致好评,应当说,它把意译和直译结合得非常完美,达到了非常高的境界。近代翻译名家伍光建对这篇译作极其推崇:“辜氏用五古体译此诗,把诗人的风趣和诗中主角布贩子的天真烂漫,特别是他那股痴呆味儿都译出了,读来十分亲切。”

全诗第一节:“昔有富家翁,饶财且有名。身为团练长,家居伦敦城。”一看这段文字,读者就闻到了“一股乐府诗《陌上桑》《木兰辞》的味道。但要说它只是“意译”,错了,人家摆放在那儿的汉字,跟英文完全对应。比如原作“民兵”一词,辜译作“团练”,非常准确,因原作发表时间正是中国的清代,故在风格和语气上竟然一点不违和。倒是直译“民兵”的后果,势必直接葬送了富有时代特征的气息。

我甚至以为第11节中“鞭声何得得,轮影何团团”两句,实在要比原作“Smack went the whip, round went the wheels”来得传神得多。尤其让人拍案叫绝的是,原作第15节里出现了一个叫Betty(贝蒂)的女仆,辜鸿铭竟然“视而不见”,直接用了个非常中国化的名字——秋香。呵呵,“唐伯虎点秋香”里的秋香,一个在中国无人不晓的聪明、伶俐的丫鬟形象,凸现眼前。想象一下,倘若译成“贝蒂忽来报”,那该是多么乏味和无趣!

话说有一天,著名教授伍蠡甫让我去他家拿林琴南赠予他父亲伍光建的一只铜墨盒(上面镌刻着林琴南的画作),用于拍照制版。伍教授学贯中西,我给他看《中国近代文学大系》“翻译文学集”主编施蛰存先生初定的选目,希望他提点意见或建议。哪知他似乎什么也没看到,只盯着“痴汉骑马歌”几个字,一个劲地说:“译得真好,译得真好!”然后居然背了好几节给我听,就像背小时候学过的儿歌。毫无疑问,伍教授深受伍光建的影响,父子两代人,都是《痴汉骑马歌》的“粉丝”。

附带提一下,1782年威廉·柯柏写出《痴汉骑马歌》,英国《公众广告报》最先刊登了这首诗,1785年与威廉·柯柏的著作《任务》一起出版。后引发被誉为“现代图画书之父”的伦道夫·凯迪克(1846-1886)的极大兴趣,他为它配上精美的插图,于1878年出版,其中以基尔宾骑马飞奔的画面最为经典。此书出版后大受欢迎。如今,全球绘本大奖“凯迪克奖”奖牌的反面,便是这幅插画。

最近聚会,某微信群的主题是鲅鱼馅饺子。此群由八位上海人和一位山东人组成。山东友人包饺子是他的拿手戏,这顿海鲜菜当配角、饺子才是主角的饭局意义非凡。从购买黑面粉自己擀饺子皮直到到饺子上桌,我们沉浸在如宗教般虔诚的气氛里,欢乐在这顿饺子里吹弹可破。等每人一瓣蒜头发好,酒也倒上了,不知是否用力过猛,第一口饺子下肚,我们面面相觑,不好评价。上海友人悄悄用牙嚼嚼,馅料里好像缺少点白酒啊……在山东友人期待的小眼神里,我抛砖引玉:“真是氛围美食。”

从仪式感和所承载的乡土情怀的浓度来说,饺子是独一无二中华料理。但在南方,饺子的食用意义远大于文化情感的附加意义,且改良了造型和饺皮厚度。锅贴是海派饺子的主流,在我看来就是生煎馒头的月牙形变种。四川钟水饺是扁平的纯猪肉水饺,淋上红油辣子花椒香菜等搅拌调味。广东虾饺,饱满弹脆的虾裹在盈透的皮里,是早茶“一盅两件”中的“常在”。周作人说,“中国南北两路的点心,根本性质上有一个很大的区别。简单的下一句断语,北方的点心是常食的性质,南方的则是闲食。”据说唐代以前饺子馄饨并无二致,后来馄饨慢慢形成独立品类,在南方发扬光大且形成不少分支:粤港云吞,福建扁食,四川抄手,江西清汤……馄饨和饺子透露着南北两种膳食文化及人文特色。饺子实在,馄饨精细,饺子强调馅料,馄饨讲究汤料,外形也能看出北方人的爽直与南方人的灵秀。

在北方,不善庖厨的人,都对包饺子有着非比寻常与技术自矜。饺子皮必须自己擀,黑面粉精白粉和水的比例秘而不宣,至于馅料,都有一套严格恪守的家传秘笈。在我吃过的海味饺子里,胶东半岛的Q弹墨鱼饺和大连颗颗爆浆的海胆饺子才是最爱,鲅鱼饺无论如何也吃不来。还有天津的素饺子“津味素”素

其实已经知道,而奶奶被蒙在鼓里,寻找仍在继续。到最后,镜头摇到奈良民俗祭的大场面中,鼓点、舞蹈,扬起的情绪愈欢乐,希望却像风筝随风飘摇,愈离愈远。影片结尾是奈良一条狭窄的街道,三个人列队往前走,饰

记得二十多年前在东京,我跟着那位从青岛返回日本一代遗孤的姐姐姐夫,去弟弟开的日本烧烤店用餐,客人清一色城里人打扮,侍者却都是乡下老太太模样,咋咋呼呼大呼小叫送酒端肉,跌跌撞撞忙作一团。这烧烤店每个榻榻米桌上都燃着炉子,木炭上搁一块铁丝网,蘸过调料的肉在火上“刺啦刺啦”响,然而

大堂里连一根排气管烟也没有,满屋子像着了火一样。那位削瘦的弟弟掌柜穿着油腻的工作服跑步过来问候恩人姐夫,百般辛苦都写在脸上。可是相比《又见奈良》中那些一代二代以至三代遗孤的生活状态,能有这样一家店,应该说他的运气算不错的。

至于《又见奈良》电影的剧本写作、拍摄技巧、获奖情况什么的我就不多言了,此剧由著名电影导演河濑直美和贾樟柯监制,由蔡明亮这样的御用摄影师掌镜,剪辑配乐都是圈内顶尖人物。后来我又找到拍摄过程的纪录片看,再看了鹏飞导演前一部电影《米花之味》,中国的后导演的才华令人折服。

2025年4月4日 星期六

新民网: www.xinmin.cn 24小时读者热线: 962555 编辑邮箱: wup@xmnews.com.cn 读者来信: dzlx@xmnews.com.cn

首席编辑: 吴南瑶

11

星期天夜光杯 / 夜光杯

痴汉骑马歌

西坡

1928年,被称为“文坛怪杰”的辜鸿铭逝世,学界大佬纷纷撰文追思。著名学者吴宓在《大公报》上写道:“二十余年前,吾侨束发入塾,即闻辜氏之名,云其精通西文,对读其所译 William Cowper 之《痴汉骑马歌》John Gilpin's Ride。辜氏译此诗,为吾国人介绍西洋诗歌之始。”

吴宓的话,前一句说得真切,后一句说得失据。我们按通行的说法,即商务印书馆1905年出版了《痴汉骑马歌》(英文对照本),确定在此之前,梁启超译出了拜伦的《端志安》(1903年);王韬译出了《法国国歌》(1873年)。尽管钱锺书一口咬定译于1865年的朗费罗《人生颂》乃是中国最早的译诗,但有学者指出,“最早”,其实可以追溯至林则徐组织编译的《四洲志》。不管怎样,中国近代诗歌翻译史上最让人津津乐道的,非《痴汉骑马歌》莫属。

自从辜鸿铭把英国诗人威廉·柯柏(1731-1800)《痴汉骑马歌》译成中文后,这个文本便被赞为“外翻中”的典范,一百年来,竟无异议。</